

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6月20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选举产生了第三届监事会成员。为保证公司监事会顺利运行，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，豁免本次监事会的会议通知要求，现场决定召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，会议由半数以上监事推举监事洪名高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一项议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选举洪名高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一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上网公告附件

（一）《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6月21日